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草案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毛捍东、缪嘉嘉、北京普世纵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普世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其持有的北京普世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世科技”）8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1月14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2年11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二、公司股票复牌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11月17日开市起复牌。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审核和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7日